证券代码：603677　　证券简称：奇精机械　　公告编号：2026-007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博思韦精密工业（宁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思韦”）、奇精工业（泰国）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奇精工业”）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根据银行授信要求，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为博思韦向银行申请增加的3,000万元人民币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拟为奇精工业向银行申请增加的1亿元人民币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公司目前尚未签订上述担保事宜的担保协议，实际使用授信额度、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具体条款将以实际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公司董事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披露上述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进展情况。本次增加后，公司为博思韦和奇精工业提供的担保额度分别为3,000万元和1.2亿元，合计1.5亿元。

3、博思韦、奇精工业以其全部资产为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00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72

一、增加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概况

（一）已审批的综合授信额度情况

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7年4月30日期间向各家银行申请合计5.7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票据、保理、信用证业务等融资方式。根据银行授信要求，公司为奇精工业向银行申请的2,000万元人民币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本次增加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经与各银行进行沟通，公司及子公司博思韦、奇精工业、奇精诺通科技（宁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精诺通”）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7年4月30日期间向各家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合计12亿元，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票据、保理、信用证业务等融资方式。根据各银行授信要求，公司拟为博思韦向银行申请的3,000万元人民币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拟为奇精工业向银行申请增加的1亿元人民币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次增加后，公司及子公司的授信总额为17.7亿元，公司为博思韦和奇精工业提供的担保额度分别为3,000万元和1.2亿元，合计1.5亿元。具体授信情况如下：

本次新增银行综合授信额度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申请授信主体	申请银行名称	本次新增授信额度	增加后的授信总额度	担保方式
1	奇精机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5,359	19,000	信用担保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5,000	5,000	信用担保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9,641	12,000	信用担保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5,200	10,000	信用担保
5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6,000	8,000	信用担保
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6,007	13,000	信用担保
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6,000	10,000	信用担保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10,954	15,000	信用担保
9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4,000	4,000	信用担保
10		浦发银行宁波东部新城支行	5,000	5,000	信用担保
11		中国进出口银行宁波分行	3,739	10,000	信用担保
12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1,150	10,000	信用担保
1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3,120	5,000	信用担保
1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5,000	5,000	信用担保
15		国家开发银行宁波市分行	11,830	12,000	信用担保
16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4,000	4,000	信用担保
17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	5,000	5,000	信用担保
1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8,000	8,000	信用担保
小计			105,000	160,000	
19	博思韦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3,000	3,000	母公司担保
小计			3,000	3,000	
20	奇精工业	中国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罗勇分行	2,000	2,000	母公司担保
2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5,000	5,000	母公司担保
2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3,000	3,000	母公司担保
小计			10,000	12,000	
23	奇精诺通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1,000	1,000	信用担保
2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1,000	1,000	信用担保
小计			2,000	2,000	
合计			120,000	177,000	

上述期限内，授信和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在实际办理过程中，公司法定代表人或者经公司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及期限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二、担保情况概述

（一）已审批担保额度的使用情况

2025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2025年度公司为博思韦向银行申请的3,000.00万元人民币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奇精工业向银行申请的10,000.00万元人民币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5年7月28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奇精工业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申请的人民币2,000万元（授信期限2025年7月28日起到2026年7月27日）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25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继续为奇精工业向银行申请的2,000万元人民币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本次担保预计的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反担保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奇精机械	博思韦	100%	16.59%	0	3,000	2.59%	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7年4月30日	否	是
	奇精工业	100%	24.82%	2,000	10,000	8.62%	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7年4月30日	否	是
合计	–	–	–	2,000	13,000	11.20%	–	–	–

注：公司持有奇精工业98%的股权，全资子公司博思韦及玺轩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玺轩信息”）分别持有奇精工业1%的股权；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的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本次增加后，公司为博思韦和奇精工业提供的担保额度分别为3,000万元和1.2亿元，合计1.5亿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博思韦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博思韦精密工业（宁波）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汪水琪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26MA2828377F		
成立时间	2016年6月27日		
住所	宁海县跃龙街道气象北路289号		
注册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五金产品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经审计）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1-12月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资产总额	3,726.42	3,006.17
	负债总额	618.04	787.82
	资产净额	3,108.38	2,218.35
	营业收入	3,593.64	3,146.46
	净利润	190.03	21.96

2. 奇精工业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奇精工业（泰国）有限责任公司（英文名：Qijing Industry (Thailand) Co.,Ltd）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98%股权，全资子公司博思韦和玺轩信息分别持有1%股权		
授权代表	赵跃静、王永安		
成立时间	2020年12月23日		
住所	27/30 Moo2 Tambol Phananikhom, Amphure Nikhom Phatthana, Rayong		
注册资本	67,507.5万泰铢		
经营范围	汽车发动机及变速箱零部件、传动部件、机械零部件制造、加工；金属材料热处理（不含电镀）；家用电器零部件生产、销售；风动和电动工具零部件制造、销售；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经审计）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1-12月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资产总额	17,281.85	14,366.19
	负债总额	4,290.14	4,702.74
	资产净额	12,991.70	9,663.45
	营业收入	3,377.33	3,182.21
	净利润	-1,166.96	183.89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新增的担保额度目前尚未签订担保协议，实际使用授信额度、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具体条款将以实际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公司董事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披露上述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进展情况。

（五）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本次担保系子公司满足日常经营需要的必要担保，有利于其稳健经营及长远发展，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

本次担保的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具备正常的债务偿还能力，且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与业务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了《关于增加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本次新增担保的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具备正常的债务偿还能力，且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与业务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2,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72%，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03677　　证券简称：奇精机械　　公告编号：2026-009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4月07日（星期二）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结合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03月30日（星期一）至04月03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qijing-m.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03月27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04月07日（星期二）15:00-16:00举行2025年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4月07日（星期二）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结合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总裁汪伟东先生；独立董事潘俊先生；副总裁、财务总监姚利群女士；董事会秘书田林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04月07日（星期二）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03月30日（星期一）至04月03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qijing-m.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74-65310999

邮箱：IR@qijing-m.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3月27日

公司代码：603677　　公司简称：奇精机械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元（含税），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奇精机械	603677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田林	胡杭波
联系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三省东路1号	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三省东路1号
电话	0574-65310999	0574-65310999
传真	0574-65310878	0574-65310878
电子信箱	ir@qijing-m.com	ir@qijing-m.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目前公司主要产品为洗衣机离合器等家电零部件、汽车零部件及电动工具零部件，分别属于家用电器制造业、汽车零部件制造业和电动工具制造业。

1、家用电器制造业

家用电器种类繁多、范围较广，按产品用途分类，家用电器一般包括清洁电器、制冷电器、厨卫电器、环境电器、电暖器具等；按行业惯例，家用电器又分为黑色家电和白色家电，黑色家电通常指视听类产品，为人们提供娱乐、休闲，如彩电、音响等，白色家电则更加侧重于减轻人们劳动强度、改善生活环境及提高生活质量，如洗衣机、空调、冰箱等。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自2017年以来，全国居民每百户洗衣机拥有量均保持在90台以上。国内市场洗衣机保有率较高，新增需求有限，市场趋近于饱和，行业总量趋于平稳，增长核心动力逐渐转向老旧产品的换新需求。2025年，家电“以旧换新”政策加力扩围，重点激活了刚需产品的更新换代需求；能够适配消费者精细化需求的家电产品不断获得认可和追捧，迷你洗衣机、多桶（三桶及以上）洗衣机等细分领域创新产品销量增长显著。

2025年1月5日，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发布《关于2025年加力扩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的通知》，继续支持冰箱、洗衣机、电视、空调、电脑、热水器、家用灶具、吸油烟机等8类家电产品以旧换新。1月13日，商务部等4部门办公厅联合发布《关于做好2025年家电以旧换新工作的通知》，对个人消费者购买2级及以上能效或水效标准的冰箱、洗衣机、电视、空调、电脑、热水器、家用灶具、吸油烟机、净水器、洗碗机、电饭煲、微波炉等12类家电产品给予补贴。6月26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在6月份新闻发布会上表示，将协调有关方面，坚持更加注重“时序性”和“均衡性”的原则，分领域制定落实到每月、每周的“国补”资金使用计划，保障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全年有序实施。在中央政策的引领下，各地政府积极行动，细化落实，以旧换新政策补贴机制精准、持续运行，对拉动家电消费带来积极影响。

2025年，在以旧换新等国家消费政策助力下，洗衣机内销整体保持增长，第四季度开始政策拉动效果逐渐弱化，销量同比开始下滑；尽管受关税加征扰动，洗衣机出口涨势不减，全年保持了较快上升速度。根据产业在线数据，2025年洗衣机销量为9,627.35万台，同比增长7.06%；其中内销4,506.33万台，同比增长0.55%；外销5,121.02万台，同比增长13.51%。

洗衣机按产品类别分为波轮洗衣机和滚筒洗衣机。根据产业在线数据，2025年，滚筒洗衣机销量为4,913.22万台，同比增长10.11%，其中内销2,160.21万台，同比减少1.07%，出口2,753.01万台，同比增长20.81%；波轮洗衣机销量为4,714.13万台，同比增长4.05%，其中内销2,346.11万台，同比增长2.09%，出口2,368.01万台，同比增长6.07%。波轮洗衣机和滚筒洗衣机销量规模相近，双方各有优势和用户群体，预计未来仍将各自保有一定市场份额。

2、汽车零部件

汽车产业是我国的国民经济支柱产业，具有市场潜力大、关联度高、消费拉动大、规模效益明显、资金和技术密集的特点。近几十年来，得益于我国汽车市场产销规模的增长、全球整车及零部件产能不断向我国转移。目前，我国基本建立了较为完整的零部件配套供应体系和售后服务体系，为汽车工业的发展提供了强大支持，同时汽车工业的快速发展直接带动了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的高速发展。

2025年，我国汽车行业顶住贸易保护、行业内卷等多重挑战和困难，实现规模和发展质量的双提升，汽车产销再创历史新高。分车型看，传统燃料汽车内外销均有所下滑，新能源汽车内外销均保持较快增长。中汽协数据显示，2025年汽车产销分别达到3,453.1万辆和3,440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0.4%和9.4%。全年汽车内销2,730.2万辆，同比增长6.7%，出口709.8万辆，同比增长21.1%。其中，传统燃料汽车国内销量1,342.7万辆，同比下降4%，出口448.3万辆，同比下降2%；新能源汽车国内销量1,387.5万辆，同比增长19.8%，出口261.5万辆，同比增长1倍。

在汽车行业增长的同时，我国汽车零部件的出口规模持续扩大。据海关总署最新数据显示，2025年我国汽车零配件出口额提升至6,850.7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3.1%。

报告期内，中央政府积极推出多项支持政策与方案，旨在拉动汽车消费。2025年1月14日，商务部等8部门办公厅发布《关于做好2025年汽车以旧换新工作的通知》，继续推进汽车以旧换新；1月20日，商务部等8部门办公厅发布《关于开展汽车流通消费改革试点工作的通知》，2025-2027年，将开展汽车流通消费改革试点工作，加力扩围实施消费品以旧换新，进一步释放汽车消费潜力；6月19日，中国人民银行等6部门联合印发《关于金融支持提振和扩大消费的指导意见》，加大消费重点领域金融支持，助力挖掘释放消费潜力；6月23日，商务部发布《关于组织开展2025年千县万镇新能源汽车消费季活动的通知》，于2025年7月-12月深入推进汽车换“能”，通过创新打造多元消费场景、举办消费季系列活动等助力新能源汽车下乡。在国务院决策部署下，商务部、中国人民银行等各部门积极推动汽车消费政策落地，不仅为汽车行业带来了即时的增长动力，也为汽车零部件产业的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3、电动工具制造业

相比手动工具，电动工具大大减轻了劳动强度、提高了工作效率，广泛应用于建筑道路、住房装修、木工加工、金属加工、船舶制造、航空航天、汽车、园艺等国民经济领域，并已进入家庭使用。

全球电动工具行业，按照产品的技术要求、应用领域等特点，可分为工业级、专业级和DIY家用级三个级别。其中，工业级电动工具产品主要用于对工艺精准度或作业环境保护要求很高的作业场所，如航天航空领域，具有技术要求高、利润高、市场范围小的特点；专业级电动工具本身功率大、转速高、电机寿命长，能够持续长时间重复作业，如工程机械等，具有技术含量高、利润率高、市场范围广、行业门槛高、品牌价值高等特点；DIY家用级电动工具主要被应用于精准度要求不高和持续作业时间不长的场合，如家庭修缮、简单装修等场合，具有技术含量低、利润低的特点。

当前，技术革新正推动着电动工具向无绳化、大功率化、智能化和一机多用化等方向演进。第一，无绳化电动工具利用储能电池作为动力源。近些年，随着锂电池技术的快速发展，大倍率放电下温度升高和寿命衰减的问题逐渐解决，大功率快充充电技术不断优化、成熟，锂电化逐步成为市场主流选择，进一步助推电动工具向无绳化发展。相较有绳电动工具，无绳电动工具显著提升了作业的便捷性和安全性，减少了作业半径的限制，同时降低了触电风险，竞争优势明显。第二，大功率化则是电动工具市场发展的另一趋势，它响应了社会经济快速发展下对大规模高强度工业作业的需求。电动工具供应商致力于研发功率更大、性能更稳定的产品，以提高作业效率。第三，智能化和一机多用化则体现了电动工具的多功能性和适应性。随着控制理论、微电子技术和传感技术的发展，智能控制逐步应用到电动工具领域，电动工具的精准控制和产品交互能力不断提升，电动工具逐渐向智能化工具迈进。

我国电动工具的市场需求以出口为主，内销为辅。经过数十年的发展，电动工具行业在承接国际分工转移的过程中日趋成熟，建立了世界最齐全的电动工具制造产业链，已成为国际电动工具市场的主要供应国之一。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5年我国电动手提式工具产量为1.99亿台。随着我国先进制造业和基础设施建设的大力发展、城镇化水平的不断推进、居民消费水平和品质的逐渐提高，无论是在专业级和工业级领域，还是在DIY领域，国内电动工具的下游市场需求都在全面提升。

当前，全球电动工具行业已形成较为稳定的竞争格局，博世、牧田、百得、日立、创科实业等大型跨国公司占据了全球电动工具市场特别是高端市场的主要份额。国内电动工具行业呈现跨国公司、外资企业和国内本土企业相互竞争的格局。跨国公司及外资企业，凭借其强大的技术、规模、品牌优势，在高端市场占据领先地位；具备较强的研发设计能力和加工制造水平的国内优势企业在为国际品牌提供OEM和ODM服务的同时逐渐发展OBM业务，建立自身产业链和品牌优势；数量众多的低端企业，不具备研发生产能力，主要从事外购主机进行装配，产品技术含量较低，同质化严重，产品销售主要以价格为竞争手段，整体呈现一种低端、无序的竞争状态。

进入大型电动工具跨国公司合格供应商体系的制造商，一般拥有行业领先的技术工艺、研发能力、产品质量、供货能力和企业信誉，且客户一旦与供应商建立采购关系，短期内不会轻易作出改变，行业领先的电动工具零部件生产企业故而亦拥有较为稳定的市场份额。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本公司是一家以机械精加工为主的制造型企业，专业从事洗衣机离合器等家电零部件、汽车零部件及电动工具零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公司的主要产品及用途如下：

产品分类		主要用途与客户群体
家电零部件	洗衣机离合器	全自动波轮洗衣机的核心部件
	洗衣机零部件	包括洗衣机离合器配件及洗衣机注塑件、滚筒洗衣机零配件等
	其他家电零部件	包括洗碗机零部件等
汽车零部件		包括发动机零部件、变速箱零部件、工程机械零部件等，主要用于汽车发动机、变速箱以及工程液压系统
电动工具零部件		包括轴类、缸套、工具手柄等零部件，主要用于组装专业级电动工具

（二）经营模式

1、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面向洗衣机整机厂商、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电动工具整机厂商，主要客户均为行业内知名企业或上市公司，如海信、海尔、三星、美国惠而浦、赫斯可、博格华纳、舍弗勒、牧田、喜利得、博世等。公司与上述客户经过多年合作，已建立较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通常与重要客户签订长期框架性协议，约定产品质量标准、交货周期、付款方式、后续服务等事项。公司获得具体订单的方式主要可分为议价模式和竞标模式。公司洗衣机离合器的销售主要采用议价模式，除洗衣机离合器外的家电零部件、汽车零部件、电动工具零部件的销售主要采用竞标模式。

2、采购模式

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的供应商管理制度，对供应商选择、产品开发、供货质量监控、服务表现跟踪及成本优化等方面进行全面管理。采购部负责甄选供应商，根据采购物料重要性，公司将物料分为两类进行管理，其中钢材、塑料、外购件等主要原材料须在《合格供应商名录》中选择合适的供应商进行采购，润滑油、液压油、包装物等辅助材料可由采购部直接选择供应商进行采购。

3、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的零部件属于非标准化产品，主要根据客户订单组织生产。为缓解销售旺季的生产压力，公司在销售淡季时也会适当增加产量，形成存货备售。总体而言，公司采用以“订单式生产”为主、“备货式生产”为辅的生产模式。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2,234,638,372.20	2,261,070,833.52	-1.17	2,144,597,630.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60,352,074.77	1,154,703,424.78	0.49	1,157,126,268.03
营业收入	2,067,602,961.11	2,004,224,384.18	3.16	1,772,001,731.17
利润总额	51,470,307.39	70,135,544.37	-26.61	73,656,688.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232,203.47	67,445,649.14	-28.49	69,153,866.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394,068.00	63,691,151.08	-25.59	68,296,939.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98,229.32	124,539,782.22	-76.72	204,220,226.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0	5.78	减少1.58个百分点	6.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04	0.3510	-28.66	0.35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04	0.3510	-28.66	0.359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12,583,397.14	544,260,734.47	481,858,465.04	528,900,364.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490,799.71	22,006,196.06	12,188,886.81	-4,453,679.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095,236.44	20,955,400.34	12,199,730.19	-2,856,298.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90,884.85	-52,590,021.05	65,454,646.45	10,942,719.0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36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44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57,626,666	29.92	0	无		国有法人
宁波奇精控股有限公司	0	43,824,702	22.75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汪兴琪	0	8,610,840	4.47	0	无		境内自然人
汪永琪	0	7,376,512	3.83	0	无		境内自然人
胡家其	0	7,054,320	3.66	0	无		境内自然人
张良川	0	7,054,320	3.66	0	无		境内自然人
汪东敏	0	5,269,320	2.74	0	无		境内自然人
汪伟东	0	5,269,320	2.74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中证360互联网+大数据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889,500	889,500	0.46	0	无		其他
BARCLAYS BANK PLC	503,865	605,430	0.31	0	无		境外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汪永琪系汪伟东、汪东敏之父，汪兴琪系汪永琪之弟，张良川系汪永琪、汪兴琪之表弟。汪永琪、汪兴琪、汪伟东、汪东敏、张良川、胡家其分别持有宁波奇精控股有限公司21.04%、20.44%、12.50%、12.50%、16.76%、16.76%的股权。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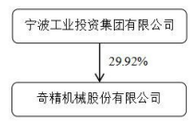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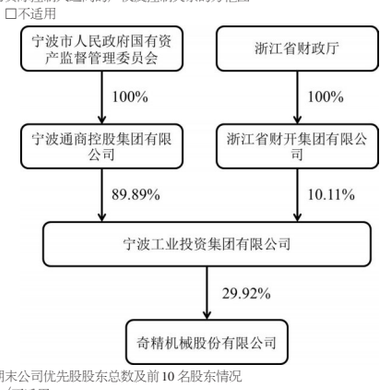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206,760.30万元，同比增长3.16%；实现利润总额5,147.03万元，同比下降26.6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823.22万元，同比下降28.49%。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梅旭辉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3月27日

证券代码：603677　　证券简称：奇精机械　　公告编号：2026-006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91,384,842.30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公司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元（含税），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92,600,865股，以此计算，公司本次拟分配的现金总额为38,520,173.00元，占2025年末公司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的9.84%，占2025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79.86%，超过30%。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38,520,173.00	48,150,216.25	38,429,514.6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8,232,203.47	67,445,649.14	69,153,866.99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391,384,842.3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25,099,903.8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C)(元)	61,610,573.2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元)	125,099,903.8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E=D/C)	203.05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三、公司